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郭雪松、黄汉龙、曾秀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 致。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披 露了《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6),截至目前,公司 监事股份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监事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序号	姓名	拟减持股 数上限 (股)	拟减持数 上限占总 股本比例	减持 方式	减持 期间	减持 价格	股票来源	减持 原因
1	郭雪松	354,519	0.0194%	集中竞易	自股份减持计划公	根据时间场	奋技公行发 形 科次发己的	个 资金 需求
2	黄汉龙	1,033,787	0.0567%		告披露之 日起 15 个交易日			
3	曾秀清	696,077	0.0381%		后的 6 个 月内			
合计		2,084,383	0.114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 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 持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其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至今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